

#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

党委〔2017〕92号

---

## 关于印发《宿州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单位（部门）：

《宿州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已经2017年10月30日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  
2017年11月6日



# 宿州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印发〈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16〕18号）要求，切实加强我校共青团各项工作，推进共青团改革创新，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立足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着力解决脱离青年的突出问题，积极适应共青团深化改革新形势、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新发展和青年师生的新特点，始终把握思想政治引领这一核心任务，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坚持以体制机制改革激发活力，着力推进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构建科学的共青团工作体系。发挥共青团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中的生力军作用，服务引领青年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 （二）基本原则

牢牢把握政治方向，紧紧依靠党的领导，按照共青团“四维工作格局”，结合我校实际，突出“四个坚持”。

1. 坚持政治引领。作为党领导下的青年政治组织，要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到共青团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引领广大青年坚定听党话、跟党走。

2. 坚持敢为人先。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要以敢为人先的精神为党先行先试，为党委提供决策参考和实践经验。

3. 坚持走进青年。作为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要深入青年，倾听青年声音，了解青年需求，将党的正确主张转化为青年的自觉行动。

4. 坚持服务大局。作为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要团结和带领青年聚焦学校人才培养大局，努力学习，积极工作，在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中，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践中彰显共青团的使命和担当。

## （三）主要目标

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一基本要求，突出基础制度创新和组织活力提升，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取得重要成效。工作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团组织吸引力凝聚力不断增强，服务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和人才成长的水平不断提高。团组织更加坚强有力、充满活力，团干部作风更加扎实过硬，

全校青年听党话、跟党走信念更加坚定。

## 二、改革措施

(一)改革优化共青团工作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面向普通、面向广大、面向基层,密切与青年的联系。

1.改革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加强团内民主,充分发挥全委会、常委会在研究决策重大问题中的作用。加强与校内各单位部门的工作协同,成立共青团工作咨询委员会。在校内外聘请党政领导、共青团老领导、有经验的团干部、专家学者、杰出校友等,经常性关心共青团工作并担任基层团组织导师。

2.优化机构设置。围绕思想引领、素质拓展、权益服务、组织提升等目标任务,改革完善机构设置,设置组织科、宣传科、社团管理(权益维护)科室。

3.实施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制度。落实全团“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制度(‘1+100’ )”,密切团干部与团员青年的直接联系。

4.健全学生权益维护工作机制。推进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关注校园弱势群体,协助做好对经济困难、学业困难、心理问题、人际沟通困难、上进心不足及就业困难等学生群体的联系和帮扶,促进困难学生素质提升,引导困难学生自信、自立、自强。探索在院(部)、年级、班级等各级团学组织中设立权益部长(委员),与校学生会权益部共同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完善民主监督的渠道和机制。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依托团支部、班级、学生会、

学生社团等团学组织，反映学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青年之声”等平台，回应学生关切，建立推动学生提案落实的长效机制。

（二）巩固基层团组织建设，健全团组织网络体系，提升团组织细胞活力。

5. 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严格执行校院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校级团代会每5年召开一次，院级团代会每3年召开一次。增强代表性，提高基层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代表比例，实现比例不低于70%的目标。畅通代表参与渠道，探索代表常任制、提案制和大会发言制度。

6. 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加强基础团建，严格团内政治生活，扎实执行“三会两制一课”等制度。深化班级团支部达标创优，通过“达标”做实基础团务工作，通过“创优”鼓励特色团支部创建。深入实施“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发挥年级团总支、团小组在团支部活力提升中的作用。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探索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或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的制度，发挥团支部在班级中的核心作用。加强本科生高年级团组织建设，加强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明确学生社团职能定位，推进社团建团、社团推优入党，构建“多种模式、多重覆盖”的团建创新机制。

7. 构建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新格局。在学校党

委领导下，建立以校团委、院级团组织为枢纽和中心，以各级学生会组织为主体，以各级学生社团为外围延伸手臂的组织格局，不断完善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机制保障。按照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印发《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要求，全面推进学生会改革，制定《宿州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明晰组织定位和职能，不断优化组织体系、机构设置和工作机制，切实建立学校、学院、班级三级联动的工作格局。

深化学生代表大会制度改革，扩大学生会代表性，提高学生代表为学校发展建言献策的能力。优化学生会组织体系，明确校学生会、院学生会、院学生会对班委会的指导职责。完善校学生会对院学生会的考核机制，公开考核结果。

校团委履行对学生社团的主要管理职能，学校各相关部门、各院级团组织按照“谁指导，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所属学生社团的指导和管理工作。学生会组织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引导、服务和联系，校学生社团联合会主席是校学生会副主席，院学生会中明确1名主席团成员负责学生社团工作。

8. 推进智慧团建。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创新互联网时代共青团工作方法。根据新时期团员青年的特点，促进线上线下工作深度融合，推进团务工作网络化。用好“青年之声”平台，充分发挥“青年之声”反映学生呼声、回应学生诉求、维护学生权益、服务学生成长的作用。依靠青年研发优秀网络产品，创作优秀网

络作品，运用虚拟现实、游戏、动漫等“青年的方式”进行推广传播。充分发挥新媒体思想政治引领功能，带动广大青年师生在网络空间传播青春正能量。

（三）改革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整合资源，加强工作联动。

9. 推行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围绕高校育人的中心任务，在引导青年学生坚持学业为主的同时，针对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造实践、身体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参与等普遍需求，借鉴“第一课堂”的做法，加强与学校相关部门、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以及社会机构合作，在实施大学生社会责任感教育学分认定基础上，试行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推动工作的规范化、课程化、制度化。

10. 探索一二课堂贯通的机制。加强与马克思主义学院合作，坚持问题导向，广泛开展共青团“四进四信”活动，深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改进创新面向广大青年学生的思想引领工作方式，引导青年将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内学习与课外实践相结合。

11. 完善创新、创业实践链条。聚焦社会需求、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创意—创新—创业”实践教育链条。引导学生通过颠覆性创意创想，努力做“领跑者”。通过创新、创业实践计划，鼓励学生通过自主科研切实解决社会实际问题。探索建设具有自身特色的创客空间，把学生创意、创新转化为服务社会的力量。

(四) 从严管好团员团干部，锻造一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12. 改革团干部配备和考核制度。优化团干部队伍结构，构建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学校共青团干部队伍。校团委书记班子采用“1+1+X”的模式进行配备，1人为专职书记，1人为专职副书记，选拔若干挂（兼）职副书记。挂（兼）职副书记4名，从基层团总支书记中选聘，挂（兼）职时间为2个月，挂（兼）职副书记不转行政关系，承认挂（兼）职干部的任职经历。从校级团学组织中选任1名优秀团学干部兼职副书记。

各院团组织要从本学院青年教师中选任至少1名兼职或挂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至少2名兼职副书记。

加强对团干部的选配管理，抓好工作考核，保证基层团干部有足够精力投入团的工作，在考核过程中融入青年评价，加强对考核结果的运用。

13. 加强团干部和学生干部培养。狠抓团干部作风，持续深入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按照“三严三实”的要求，教育引导全校共青团干部筑牢理想根基、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勇于开拓创新。每个团干部无论职务高低，都要作为普通团员编入一个团支部，带头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团干部在组织和参加团的活动时必须佩带团徽。将团的干部培训纳入学校干部培训体系，加强理论和工作实务培训，团干部到岗后一年内必须接受任职培训。

加强对学生团支部书记、学生组织和社团负责人的培训。注重分类引导，优化求实团校教学模式和课程体系，突出小班教学实践，组建校内讲师团，建设一批旗帜鲜明、形式生动的高水平团课、青课、网课。在院级团校加强基础团务工作培训。

14. 培养一批信念坚定、能力出众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以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及星火团校为载体，选拔不同专业的优秀团学干部进行重点培养，配备高水平成长导师。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深度学习和问题导向的实践锻炼，带领他们学会用中国理论解读中国实践，深度探讨和回答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引导他们看清发展大势，把握历史规律，理性面对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主动传播马克思主义理论，提升领导力、跨文化理解力，为他们将来成长为政治、科学、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具有社会竞争力的优秀人才打下坚实基础。

15. 从严管好团员队伍。严格团员发展，发挥团员在青年中的模范作用和凝聚作用。广泛开展团员教育实践活动，坚定团员的理想信念，团员每年参加以政治理论为主要内容的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8学时。每年集中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评议结果作为团内表彰、推优入党的重要依据。

**(五) 加强党建带团建，支持团组织按照团章独立自主开展工作。**

16. 加强党建带团建，推动团建促党建。将团的建设纳入学

校党的建设总体格局，推行团建与党建同规划、同部署，将共青团工作作为党建工作检查的重要内容，作为考核各学院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占比例不低于10%。将“推荐优秀共青团员做入党积极分子人选”纳入党员发展规划。校党委会每年至少一次研究共青团工作。在校党委明确有1名领导分管共青团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校行政有1名副校长联系共青团工作。完善学校团组织“受同级党组织领导、同时受团的上级组织领导”的双重领导体制，同级党组织确定校院团组织主要负责人任免等事项，应事先向团的上级组织征求意见。

17. 优化资源条件保障机制。支持团组织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按照共青团中央办公厅下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文件要求（中青办发〔2017〕12号），加强基层工作力量，配置校团委、院级团组织的领导职数、专职干部编制数，并根据青年师生数量和工作需求合理增加。学校按在校生人均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划拨校团委日常工作经费，并在活动场所、设备、时间等方面对团的工作予以保障。

### **三、组织实施**

学校成立共青团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分管教学校领导任副组长，组织部、宣传部、教务处、学工部、人事处、财务处、校团委主要负责同志及各二级学院党总支

书记为成员。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任务分解和协调监督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校团委，校团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

本方案由宿州学院党委制定下发，作为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各相关部门、各学院协同实施。方案落实执行情况纳入各院级党组织、相关部门和各级团组织的考核内容，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制度执行到位。校团委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具有普遍性和借鉴意义的经验做法，指导督促各院级团组织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措施，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反馈，稳妥有序推进改革。

---

中共宿州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7年11月6日印发

---